

2019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了审计监督职责，现就 2019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周芬女士、独立董事朱永锐先生、董事姜林先生 3 名委员组成，其中周芬女士担任主任委员。委员们具有专业的财务管理、会计、法律等知识以及丰富的商业经验。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9 年度，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 4 次会议，全体委员均亲自出席了全部会议。

2019 年 3 月 15 日，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财务决算报告、利润分配、年度报告、对外担保、日常关联交易、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议案。

2019 年 4 月 18 日，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一季度报告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019 年 8 月 15 日，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半年度报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等议案。

2019 年 10 月 11 日，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三季度报告与修订公司《防止大股东占用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三、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履职情况

（一）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对于担任公司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工作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审计委员会认可天职国际的专业知识、服务经验及勤勉尽责的独立审计精神，对天职国际的审计工作及执业质量表示满意。

2019 年度，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工作及内控审计工作情况进行了监督评价，审计委员会认为天职国际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

（二）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工作

2019 年度，审计委员会始终关注公司内部审计工作的规范性和有效性，定期听取公司内部审计相关工作汇报，持续推动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按计划规范开展，不断提升公司内部审计的检查监督能力，为公司规范、健康发展保驾护航。

（三）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 2019 年度内的定期报告，认为公司的财务报告均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所载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根据有关规定，我们与外部审计机构和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有效沟通，审阅了审计工作计划，督促审计工作按时完成。

（四）监督及评估公司内控制度建设情况

2019 年，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专业职能和作用，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督促公司按相关要求评估内部控制制度设计的合理性及有效性，积极推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和执行。审计委员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内控制度有关规定，切实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协调公司管理层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进行沟通

2019 年，在外部审计机构审计过程中，我们积极协调管理层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就公司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审计工作计划及完成情况等进行沟通，提高了相关审计工作的效率，确保了审计工作按规定顺利完成。

（六）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监督

报告期内，我们审阅了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对各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合理性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等方面做出客观判断，在给出同意的审阅结论后提交董事会审议。相关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由非关联董事表决，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七）监督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编制的《公司 2018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和《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认为公司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形。

四、总体评价

2019年，审计委员会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以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恪尽职守、尽职尽责、忠实勤勉地履行了工作职责。

2020年，审计委员会将继续按照相关规定，秉承审慎、客观、公正的原则，从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出发，继续勤勉尽责履职，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的专业职能，促进公司稳健经营、规范运作、健康发展。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年4月2日